



Distr.: General
23 February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9(a)和 72

可持续发展：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在
《21 世纪议程》基础上通过可持续消费和
生产等方式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促进和保护人权

2021 年 2 月 22 日乌兹别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向你转递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政府为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内
确保妇女权利和自由而采取的措施的信息。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19(a)和 72 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巴赫季亚尔·易卜拉欣莫夫(签名)



2021年2月22日乌兹别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俄文]

乌兹别克斯坦为在《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内确保妇女权利和自由而采取的措施的情况

乌兹别克斯坦一贯系统地确保维护、促进和保护妇女和女童的权利，同时也考虑到国家利益和公认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

作为2017-2021年期间促进5个优先领域发展战略的一部分，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进行了意义深远的改革。

过去4年来，乌兹别克斯坦在共和国社会经济活动和公共生活的所有方面都进入了开放和建设性合作的新时代。

政府的优先事项包括增加妇女的社会政治参与，提高妇女在政府和公共实体中的代表性，并通过创造新的就业机会，包括在现代工业企业和农村地区创造就业机会，确保妇女的经济独立。

为此通过了24项立法，其中包括2项法律、6项总统令和决定以及16项政府决定。

2019年，根据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总统的决定，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最高会议(议会)参议院(上院)主席成立了共和国性别平等委员会。

最高会议参议院设立了妇女和性别平等委员会，其主要任务是为执行旨在确保性别平等的国家政策提出建议，改进立法，并在这一领域进行议会监督。该委员会一直在系统地监测该领域法律的遵守情况。

设立了马哈拉和家庭支持部，其优先事项包括为妇女提供全面支持。还设立了妇女和家庭支持基金，目的是向妇女提供广泛支持，促进她们在家庭、私营企业及手工业中的作用，并使她们掌握劳动力市场所需的知识和技能。

在共和国总统的倡议下，正在设立一个由最高会议参议院主席领导的全国妇女公共委员会。

除了向妇女和女童提供全面支持外，该委员会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是协调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北京行动纲要》和国家行动计划的规定。

为加大努力，防止对妇女的暴力和家庭暴力，打击过时的风俗习惯，对国家法律进行了多项修改和补充。

通过了《男女平等权利和机会保障法》，该法规定了国家政策的优先事项，并说明了政府机构在性别平等方面的任务，还通过了《保护妇女不受骚扰和暴力法》，该法在起草时考虑到了民间社会机构和国际组织的意见。

现在，所有法律和法定文书都必须经过强制性的性别问题法律分析，目的是使法律规定符合性别平等原则，并查明可能导致歧视的法律适用方式。

乌兹别克斯坦加入了所有为妇女提供法律、社会和经济保护，防止她们遭受任何形式歧视和骚扰的主要国际文书。

根据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制定了到 2030 年在乌兹别克斯坦实现性别平等的战略，以确保男女在社会、经济和政治生活中享有平等权利和机会。

2019 年 5 月 1 日，废除了因工作条件恶劣而全部或部分禁止使用女性劳动力的工作清单。

担任政治和领导职务的妇女人数明显增加，活跃在各个领域的妇女人数也有所增加，乌兹别克斯坦正在逐步实现性别平等。

2019 年选举后，妇女在最高会议立法院代表中占 32%，在参议院和人民代表委员会(kengash)代表中占 25%，这几乎是以往所记录数字的两倍。在世界 190 个国家议会中，乌兹别克斯坦的女议员人数目前排在第 37 位。

妇女就业问题尤其受到关注。过去 4 年中，有超过 62.02 万名妇女得到就业，10.6 万名妇女在创业方面得到帮助。

乌兹别克斯坦为女企业家建立了企业家培训制度，并提供优惠贷款。

建立了妇女商业中心，以促进区域内女性创业。2020 年，超过 61 500 名妇女在这些中心接受了短期职业课程培训。因此，尽管在疫情之下，女企业家的人数仍然增加了 2 744 人，达到 172 700 人。

共和国的商业银行为女企业家提供特别信贷额度。过去 4 年中，有 327 000 多名妇女获得了总额为 7.4 万亿苏姆(7.4 亿美元)的优惠贷款，用于发展妇女创业。

2021 年，乌兹别克斯坦重建和发展基金已为女企业家拨出约 1.4 万亿苏姆(1.4 亿美元)。

自 2020 年以来，建立了一项新制度，以增加需要社会援助的女童的教育机会。特别是，乌兹别克斯坦有 950 名来自低收入家庭的女童借助国家拨款进入高等教育机构的全日制院系。到 2021 年，配额数将达到 2 000 个。

正在采取措施防止各种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根据 2018 年 7 月 2 日关于改善社会康复和适应系统以及防止家庭暴力的措施的总统令，在 190 个地区/城市建立了康复和适应中心。

这些中心的主要目标是向社会处境困难、面临家庭问题或家庭暴力的人提供紧急医疗、心理、社会、教育、法律和其他援助。

为了向这些中心提供财政支持，妇女和家庭支持基金仅在 2020 年就拨款 9.816 亿苏姆(98 100 美元)。最高会议公共基金会向 15 个组织提供了总额为 4.61 亿苏姆(46 100 美元)的国家赠款，用于实施打击对妇女和女童暴力和骚扰的项目。

目前正在努力根据国际惯例改进这些中心的运作。

为了保护家庭暴力受害者，政府通过了一项关于改进保护妇女免受骚扰和暴力制度的措施的决定。还批准了一项条例，规定了向遭受骚扰和暴力的妇女发出保护令的程序，以及指定纠正方案以改变施暴者行为的程序。

在内务部内，指派了 360 名女监察员为需要法律和社会援助的妇女提供支持。

为了向遭受骚扰和暴力侵害的妇女提供及时和高质量的支持，在 2020 年制定并实施了关于执法、卫生和社会心理工作者联合应对性别暴力的标准作业程序。

设立了“1146 热线”，为遭受骚扰和家庭暴力的妇女提供法律咨询和心理援助。

在性别平等委员会和联合国人口基金的支持下，通过热线电话，在疫情期间向有困难的妇女和家庭提供了法律和社会心理咨询，180 名性别暴力的女性幸存者得到了必要的支持。
